龍舞 / 乃楓 著

責任編輯：张　见
校　　對：王　玲
封面設計：賀　磊
封面題字：張澤川

Dancing Dragon（Chinese Version）©Zheng Zhao

Published by
Dixie W Publishing Corporation
Montgomery, Alabama, U.S.A.
http://www.dixiewpublishing.com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book may be reproduc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electronic or mechanical means including information storage and retrieval systems, without permission in writing from the publisher. The only exception is by a reviewer, who may quote short excerpts in a review.

本书由美国南方出版社出版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2023 年 1 月 DWPC 第一版

开本：244mm x 170mm
字数：323 千字
Library of Congress Control Number: 2022951908
美国国会图书馆编目号码：2022951908

国际标准书号 ISBN−13: 978−1−68372−509−1

作者簡介

乃楓，本名趙征。祖籍山東，80 年代早期移民；

中英文雙語作家、編劇、詩人、新聞撰稿人、廣播及電視訪談節目雙語主播、大型活動主持人；《舞龍》改編自他的長篇小說《半個江梅》；

代表作：長篇小說《半個江梅》、長篇小說《風雨天堂》、三十二集電視連續劇《風雨天堂》、本人詩集《不鑲鏡框的藍天－乃楓詩選 100 首》、報告文學彙編《龍走天邊終是龍》、英文長篇小說 Dancing Dragon。

主要成就：國際僑聯總會華文著述小說類金獎、國際僑聯總會華文著述小說類優異獎；

其他獲獎作品：《槐花祭》、《姥姥鐘》、《搖籃曲》、《貓婆》等。

内容提要

《龍舞》講述的是一個跨越時代的愛情悲劇。主人公周子龍花了四十年的时间把他的獨舞從東“舞”到西，再從西“舞”到東，一直“舞”回到它的發祥地；他試圖向世人扣問：為了愛情，你肯捨棄愛情嗎？

正像奧斯維辛集中營至今還在接待世界各地的來訪者一樣，它的意義不僅僅在於討伐歷史，而且還在於懲戒未來；在《龍舞》看來，討伐和懲戒都是初衷。尤其是，當主人公周子龍有機會登上一個嶄新的人文平台去回望歷史，並且面對他的美國妻子克麗絲緹娜的“天真”詰問的時候，他突然發現，原來那個他早就見怪不怪因此也早就就習以為常的悲慘世界裡所發生的每一個故事，哪怕是一個簡單的詞語，比如“糧票”、“布票”、“抄家”、“揭發”、“遊街”、“批鬥”、“戴高帽”、“關牛棚”、“最高指示”、“中央精神”等等，他都需要向對方逐個做出認真的解釋，並且說清楚它們各自的法律依據。然而，周子龍的苦惱是，他根本解釋不了，也說不清楚什麼叫法律依據，更何況，英語裡根本就找不到那樣現成的詞語。再說，人家的歷史上也從未曾發生過那樣的事情。

开篇寄語

生在夢幻的精神天國，
愛情是天真的金絲鳥。
就憑她一顆年輕的心，
和翅膀上不羈的驕傲。

在狼人交媾的大漠中，
理想是強權的生殖器。
金絲鳥墮落成私生子，
謊言與太陽結為兄弟。

在傳說的物欲橫流中，
金絲鳥老卻了年輕的心。
她垂下不再驕傲的翅膀，
去憑吊
獻給了太陽的童真。

哲人說，
逝去的才是永恆，
於是，
心頭上就戳了一把
永恆的刀。

前言

2000，龍年午夜。聖蓋博地段的萬利大道上正是一片燈火通明。綠、紅、黃、白，四條發光的龍，在震耳欲龍的鑼鼓和嗩吶聲中狂舞。情緒高昂的人們，多數亞洲面孔，他們摩肩接踵，組成了兩道密不透風的人“牆”。人們目不轉睛地緊盯著四條上下翻飛舞得忘情的龍。身著緊身黑緞子功夫衫的舞龍的小夥子們忘情地揮舞著他們手中的長棒，四個龍頭上下翻飛，四條龍身天衣無縫。

一個身上罩著印有“孔雀電視臺”標記工裝坎肩的男人肩扛著攝像機被遊人推來搡去，他正吃力地將鏡頭對準他的同事。一個播音員模樣的東方男人正對著麥克風口若懸河。他的滿口中文字正腔圓到無以復加的程度：

“各位現場和電視機前的觀眾，這裡是孔雀電視臺，我是斯狄汶王。我們現在為您現場直播的是萬利大道上正在舉行的華人社區龍年龍舞大遊行。在我的身後，您看到的是四條不同顏色的龍……

幾個面無表情的摩托騎警，在人“牆”的內側沿馬路牙子往復。與人“牆”同樣擁擠的，是數不清的寫著有限英文的霓虹燈招牌和廣告燈箱，諸如汽車旅館、牙醫診所、中式茶屋、首飾店、禮品店、移民律師事務所、腳底按摩中心、中草藥店，以及湖南、四川、北京、上海中餐館等。半空中，一條中英文對照的巨幅標語橫跨大道兩側，上面的中文是：龍年龍舞。下面與之對應的英文是：Dragon Dance Parade, Year of the Dragon。高架在兩側的音箱裡不停歇傳出的是播音員口齒伶俐的頗有詩意的解說：

“綠色、紅色、金色和白色。它們分別像徵著一年四季的春、夏、秋、冬。不過，這在我們洛杉磯也許並沒有多少實際意義，因為我們的一年四季從來也不曾劃分得如此清楚過……

綠色的龍頭高昂著，恰好舞到播音員的跟前，他抬頭望去，兩只發光的龍眼正驕傲地凸著。一張生著尖銳牙齒的龍嘴張開著，紅色的龍舌正上下左右頻頻翻舞。他深吸一口氣，匆忙接續：

“大家知道，龍，作為地球上比恐龍還老的形象，它有難以一言蔽之的多層次表徵含義。的確，你看它，駝頭、馬臉、魚身、蛇尾；爪像鷹、角像鹿，實在說，沒人知道它究竟是爬行動物還是哺乳動物，或者說是海洋動物。更有甚者，它還會飛……

此刻，綠龍居中，其他三條將其圍在中間。它們搖頭擺尾、上下翻飛，舞得不可開交。一輛小皮卡載著一面巨型大鼓緩慢通過，鼓槌雨點一般落下，其聲如雷貫耳。一面差不多有飯桌大的銅鑼由二人用長杆抬著，一支比胳膊還粗的鑼錘前端裹著紅布，舞將起來驟然敲上去，巨響驚心動魄。或許是受了鑼鼓的鼓舞，播音員的解說詞瞬間跟著升格。

“在中國人古老的文化裡，龍至今是至高無上的權利的像徵，更重要的是，它還是主宰風雨雷電的神。也就是說，它能給你帶來風調雨順，當然也能給你帶來滅頂之災。是福是禍，誰也無法左右，只看它自己高興不高興了……

1

午夜十二點，一陣急促的電話鈴聲響徹了走廊盡頭這套一房一廳一浴的小公寓屋。像個“大”字一樣和衣睡在床上的克麗絲不耐煩地扭過身子，壓得席夢思雙人床“吱吱”作響。她抓過身旁的枕頭，堵住自己的耳朵，嘴裡嘟囔一句，“……上帝，自己不睡覺也不讓別人睡……”她是個快言快語的女人，睡著了依然快言快語。第二遍鈴聲緊接著響起，她意識到，沒有人在聽她發牢騷。自己剛才抓來堵耳朵的，是丈夫子龍的枕頭。“子龍呢？怎麼還不來接電話？”她迷迷糊糊地在心裡問自己。“噢，想起來了……”

子龍也是剛剛下班，她叫他先洗澡，說自己先喘口氣。此刻，人還在洗澡間裡。雖說是自己先喘口氣，可是一下子竟然睡得這麼香甜。真不願意爬起來去接那個該死的電話。從早晨十點，到晚上十點，她像個走馬燈似的，一天轉十二個鐘頭，到了這個時候，身子就像散了架子。尤其是這幾年，眼看過了四十，人也發胖了許多，不光是自己看著不好看，就是轉起來，也不像早些年那般靈便了。此刻，她極不耐煩地扭動一下腰身，試圖睜開眼睛，睜了幾睜沒睜開，就又睡著了。

顯然，那頭那個打電話的人對她卻並不同情，第三遍鈴聲緊接著響起來，這回，似乎比前兩遍更為急迫。不由得她不接了。

“……”

“還活著哪…說吧……”

“對不起，這裡是太平洋長途電話的接線生。您有一通從中國打來的長途電話，是受話人付款，您要不要接？”一個悅耳的女中音措辭懇切地問。

不用說，那是打給子龍的，而且一定是要緊的事。這回，她全醒了。子龍曾經跟她說過，中國人也講禮貌，不是十萬火急，絕對不會午夜在你睡覺的時候把你吵醒。況且，結婚三年多，接這種電話還是頭一回。

“接！接……”克麗絲連聲說。不一會兒，電話就接通了。

“施地、施地，我借裡施周子龍地甲。清你登一登，我馬上角他賴。”克麗絲改用半生不熟的中文忙不迭地回答。

周子龍手裡捏著圍在腰上的浴巾從洗澡間裡沖出來，眼鏡也沒有來得及戴。他心裡有一種不祥的預感，“但願今天這‘孫子’是打著玩兒的。”他在心裡默默地禱告著。

“子龍哥，”果然是他的聲音。“我是孫志呀，‘孫子’，你還能聽出我的聲音嗎？”

“能，你找我什麼事？快點兒說吧。”周子龍急不可待。他怎麼可以聽不出他的聲音？再過一百年他都不會。

“我本來是想等你那邊天亮了再打的。可是，江梅不能等啦，十萬火急呀，她…她眼看快不行了。”

“你說什麼？江梅她…她怎麼啦？”周子龍把電話的聽筒夾在濕漉漉的肩膀上，騰出手來打算把腰上的浴巾系好，卻不小心把電話聽筒掉到地上。他彎腰去抓聽筒，腰上的浴巾也隨即滑落。克麗絲一聲不響地從洗澡間裡走出來，把子龍的眼鏡替他戴上。她拿過子龍的睡衣，順手扔過去。周子龍絲毫沒有察覺，就那麼赤條條地站著。

“是…胃癌。發現的時候…已經是晚期了。上個月開了刀，原封不動，縫上了。醫生說，她…她最多還有一…個…月…弄不好就是個吧禮拜……”

“什麼？！你說什麼……？！是不是讓你個龜孫子給耽誤了……為什麼你早不帶她上醫院……？你這‘孫子’…當初你是怎麼跟我保證的……？！”

克麗絲驚訝地睜大了眼睛，怔怔地看著周子龍扭曲的臉和鏡片後面那雙突然顯得陌生的眼。她還是第一次看見這張臉和這雙眼睛，也是第一次聽見子龍這樣粗魯地跟外人講話。她緊盯著周子龍那兩個好看的嘴角，兩片嘴唇劇烈地抖動著，從它們中間飛快地蹦出那一個接一個熟悉的音節和難懂的字眼。她緊張地搜索著子龍臉上那些她曾熟悉的表情，然而，此刻這張陌生的臉，竟然沒有一絲血色。

“你聽我說，你……”對方在電話裡辛苦地解釋著。

“你為什麼…早不給我打電話呀？為什麼呀，我的好兄弟呀……！”他的心像一下子被人挖空了去，一時間，只覺得天旋地轉。“為什麼…為什麼？為什麼老天偏偏選中了她？”他滿腦子裡都是為什麼。

“你能不能回國一趟？你趕緊回來一趟吧，回來看看她吧。”

“……”

“不是我說的…是江梅她…自己要求的…她有這個想法，我一點也不知道，她一直不肯跟我說呀。昨天，她看見了自己的病志，是那個該死的護士落在她床上的。她跟我說，她臨終只有一個願望，就是想見你一面…三十多年了…她……喂？！喂？！該死的‘胖子’，你他媽的聽見沒有？你倒是給我說…句…話…呀……！”

“……”

周子龍不知道自己說了什麼，也許什麼都沒有說。他只覺得天旋地轉，整個世界一下子破成了碎片，一股腦向他頭上砸下來。他覺得自己站不住，趕緊伸手去抓克麗絲，卻接住了克麗絲第二次塞過來的睡衣。

“Take it easy, honey.”克麗絲扔給他一句標準的美國式的關照。

其實，不用孫志說，周子龍也已經猜出大半。這麼多年，無論走到哪里，他總是第一個把新地址和新電話留給孫志。按照兩個人的約定，沒有急事兒的時候寫信，有事的時候，只要是關係江梅的，一定要跟他說。臨來美國的時候，他跟他說，有必要，他甚至可以打對方付款電話，不管多少錢他周子龍都付。那孫志也算是君子一言，這麼多年，從未打擾過，這還是第一次。

“越快越好，否則可就來不及啦！”臨了，他一遍又一遍地強調。聽得出，他哭了，哭得很傷心。子龍偷眼看一看坐在床邊望著自己的克麗絲，沒敢把自己的眼淚流出來。他稍微調整一下情緒，穿上克麗絲兩次叫他穿上的睡衣，刻意做了一個深呼吸，把電話聽筒換到另一只耳朵上。他向孫志交代了一大堆，還特意叫他把江梅的那個診斷書傳真過來。

“你聽我說，我不是不相信你，我是要用診斷書跟老闆請假，我這面的情況你不知道。”

子龍心裡再清楚不過。他知道，三十年來，他最恨的就是這個孫志，最怨的，也是這個孫志。然而，最叫他周子龍依賴和放心的，依然還是這個孫志。孫志、孫志，這個該死的，他一輩子都說不清楚的孫志！

子龍把電話機的功能開關撥到傳真的位置，一屁股坐到地毯上。他把滑到鼻樑上的眼鏡往上推一推，雙手戳起下巴，像個雕塑的“思想者”，

一動也不動地等著那封傳真。一只手伸過來，輕輕推他一把。不知道什麼時候，克麗絲已經站在了子龍的身邊。她右手裡，端著一杯熱氣騰騰的中國紅茶，左手心裡托著那粒一天都不落的”每日綜合維他命”。

當初君子一言，說嫁就嫁，一嫁就是三年。這三年，她心裡老是充滿了希望。正如她當初跟子龍說的那樣，既然結婚對於子龍那樣重要，結了婚，感情也是可以再培養的。就這麼一年接一年過下來，她從來沒有怨言不說，相反，她倒過出點味來。她覺得，子龍他人老實、誠懇，沒有新派美國男人身上那種油腔滑調和奶腥氣，更沒有老派美國男人身上那種老遠就聞得見的銅臭氣和霸氣。他實在、聰明、能幹，肯吃苦，有事業心。尤其是，他身上有那麼一種特有的，只屬於東方男人的東西，那是一種深藏在骨子裡，而不是說在嘴上的東西，是一種叫你只能感覺得到卻說不清楚的勁，一種叫你一想起來就心裡發癢的滋味。就算是對於他們這個所謂的家，子龍也是家庭型的。想想她自己，眼見過了四十歲，早也該定了性，能找個像子龍這樣踏踏實實、本本分分、抓得著、看得見的男人，強似在五光十色的人海裡漂著。美國人嘴裡常說的，“抓在手上的一只鳥，勝似林子裡的兩只”就是這個意思。更不用說，那是一只什麼樣的鳥呀？對於克麗絲來說，那簡直就是一只鳳凰。她雖然知道兩個人說好了的，結婚只是君子協定，而且，她也知道子龍心裡也許還沒有愛上她，但是，三年來，件件事子龍都做得叫她找不出一點毛病，甚至感動。這也不由她不對子龍生出更大的希望，乃至子龍對她到底是真沒有感情，還是假沒有感情的判斷也漸漸模糊起來。她心裡話，她倒是情願子龍不當那個君子，情願他“背信棄義”。君子算什麼？不就是個“gentleman”嗎？街上走的，哪個不是？君子的協定為什麼就不能推翻？推翻了，與她從頭開始有多好。

她雖然還做不到像子龍說的大多數中國女人那樣，自己幹著自己的工作，其他時間還能全盤照顧丈夫的起居，可是三年過下來，美國女人該做的，她挑子龍喜歡的做了，中國女人該做的，她一樣一樣學著做，到這時候，美國女人身上那些與生俱來的東西她身上還剩下多少她也說不清楚。她覺得，她自己差不多就是個中國女人了，甚至還感到一種接受改造的委屈。不管她自己委屈不委屈，也不管子龍心裡怎麼想，反正不光是子龍對她沒法挑，她對丈夫，也可以說是找不出一丁點毛病。

這一兩年，不知道是子龍真的老了還是他的工作太累，兩個鬢角已經開始不如先前那麼黑了。子龍跟她說，他們是不是做愛做得太頻了，還說一滴那個東西等於十滴血。克麗絲一聽笑得滿床打滾。“那麼說我不是

成了吸血鬼了？你去化驗一下，裡面百分之八十是水份，有一點蛋白也是微量的。”據克麗絲認定，四十幾歲是男人最有味道的好年紀，而且越老越有味。再怎麼多做了愛頭髮也不至於白。還說，做愛就像吃飯一樣，一頓不吃問題不大，你要是連著兩頓、三頓不吃你試試，保你打不起精神。反正放心好了，吃多吃少，人的肚子自然有數。再好吃的飯，也沒聽說誰是吃飯撐死的。子龍不買她的賬，“怎麼沒有？我十幾歲的時候就親眼看見過不少吃飯撐死的。”克麗絲死活不相信，他就給她講六十年代他自己親身經歷的大饑荒和青海高原上河南知青餓得熬不過偷吃青稞麥撐死的故事。講著講著，克麗絲聽睡了，他心裡便越發覺得不是個滋味。

克麗絲認定，子龍一定是缺了某種維他命。於是，她逼丈夫吃“每日綜合維他命”。子龍打小就最怕吃藥，這回叫他天天吃，他哪里受得了？克麗絲自然有她的辦法，“你子龍不吃是不是？我跟你一起吃，天天看著你吃，看你吃不吃。”從那一天起，一人一杯水，一人一粒“每日綜合維他命”，一個床頭櫃上放一份，看著子龍吃了，她才吃。子龍跟她說，吃藥不能就茶水，克麗絲說那是一種極沒有科學根據的說法。她堅定不移地認為，茶是世界上最好的飲料，富含各種維他命，尤其是紅茶，就更是茶中上品。於是，子龍不得不天天就著中國紅茶吃克麗絲給他處方的“每日綜合維他命”。三天兩頭，克麗絲還要變出些意想不到的新花樣，叫子龍若神若仙，欲罷不能。這些事雖說叫子龍應接不暇，卻也叫他好生受用。來美國這麼多年，還不知道被人關心是個什麼滋味，更不知道中國人說的“顛鳶倒鳳”指的竟是美國人的事。

當然，克麗絲對子龍的關心也不是樣樣都叫他受用。實在說，還真有叫子龍哭笑不得的時候。有天下午，克麗絲說身子不舒服，老闆娘叫她提前回家歇著。她躺了一陣躺不住，就跑到萬利大道和岱爾瑪大街交界處的夏威夷超級市場去瞎逛悠。見人家貨架子上擺著一疊疊印得綠瑩瑩的像美元一樣的假鈔票，她覺得挺好玩。看看價錢，才九毛九一疊。反正也沒有幾個錢的事，就買了好幾疊。回到家，她把假鈔票揚得床上、地下，到處綠瑩瑩的一片。一邊揚一邊心裡想，省得他這些天臉上老也不放晴，這回好好讓他開開心。揚得了，她還真的像電影裡那個在公路上撿了一包銀行押運鈔的墨西哥人一樣，這裡塞一疊，那裡藏一把，攢足了勁跟子龍開個大玩笑。她哪知道，那是些給死人上墳時候燒的紙錢，叫冥幣。晚上子龍回來，一進門就覺得如同進了殯儀館，屋裡、屋外、床上、床下，到處都是印著“暝通銀行發行”字樣的紙錢。小面額的一百，大面額的還有一萬的。

掀開枕頭看看，見枕頭底下還壓了厚厚的一打，連枕頭套裡邊掖的都是。子龍一氣之下摔了枕頭，拍著腦袋連叫“晦氣！”克麗絲做夢也沒有想到，她的一番好心，卻落得了那樣一個下場。兩個人，一個委屈得直哭，一個發得了脾氣還得給人家賠禮道歉。

事後想一想，那也怪不了克麗絲。中國人說，“好心賺了個驢肝兒肺”，美國人說“喂人家吃飯的那只手指頭叫人家咬了”，怎麼能叫她不委屈？人家連一個中國字都不認識，誰知道哪個是給活人用的，哪個是給死人燒的？更何況，克麗絲對他，即使是拿時下中國人的標準衡量，也算是個了不起的“賢妻”了。每每這樣想，子龍心裡就油然而生一份歉意。本來嘛，生拉硬扯地把人家跟他自己套在一起，風裡來，雨裡去的。他非但沒能給人家帶來一點榮華富貴，卻不得已讓人家跟著摻和中國人那些吐不出、咽不下的亂心事。

結婚前，他把江梅的故事講給她聽過，說希望她能允許他保留自己心靈的一個角落。克麗絲心裡明白，就是真夫妻，也應該允許對方保留自己的隱私，還莫說她跟子龍之間的是這麼個協議婚姻。子龍心裡想，美國人，這方面真是值得稱頌。協議就是協議，夫妻就是夫妻，無論怎麼樣，還都有隱私權。越是這樣想，子龍心裡的歉意就越發深了。其實，他還不了解克麗絲真正的心思。她雖說快言快語，卻也不是個不通情達理的女人。她知道，協議是她自己自願的，她敢打賭，遲早有一天，子龍會真的愛上她。愛情是講究自由競爭的，當然更得講理。她知道，江梅是子龍年輕時候的戀人，那是歷史。難道她自己就沒有歷史嗎？她自己的那些歷史每一件都能說忘就忘嗎？她知道無論如何她也無法改變子龍的歷史，更無法抹去那段歷史在他心目中的痕跡。她不怪他，也不怪江梅。她知道，他們已經有三十年，她與子龍，充其量才只有三年。她也不介意子龍向她要求保留隱私，相反，她還為子龍的坦白感動。她在心裡極力給子龍打著圓場，甚至還為子龍打抱不平。

此刻，她坐在床邊，不知所措地看著眼前正在發生的一切。說實話，在這之前，她一直像看一本愛情小說一樣看待子龍和江梅之間的事，可是，今天不同了，她覺得自己已經不可避免地卷了進來。如果說那還是一本愛情小說的話，如今，她已經再也不僅僅是個通情達理的讀者了。她覺得，她自己已經無形中變成了書中的一個很重要的角色，甚至是最重要的角色了。

近朱者赤，嫁給子龍這三年，她也學會了不少中文。如今，她自己甚

至還能磕磕絆絆地說好多。子龍與別人談話的時候，只要不是成心背著她，她幾乎都能聽懂個八九不離十。剛才的電話，子龍根本也沒有背她的意思，也許，他還來不及想到背她。不管怎麼說，她連聽帶猜的，差不多也知道他們之間說了些什麼。她雖然相信子龍是個正派人，但心裡還是惴惴的。再多幾分，就是女人天性裡面那種叫人心裡不大是滋味的東西了。

子龍抬起頭，看看克麗絲，雙手接過茶端在右手裡，再伸出左手，由克麗絲把那粒“每日綜合維他命”倒進他的掌心。他不敢正眼看她，把藥粒扔進嘴裡，就著紅茶一口吞下，順勢“咕咚、咕咚”，把一杯紅茶喝了個底朝上。

“對不起，親愛的，我們兩個只顧講電話，吵得你也不能睡了。”他把空茶杯隨手放在身邊的地毯上，卻依然沒有勇氣看她。於是，他下意識地摘下眼鏡，撩起睡衣的大襟埋頭擦著。

“沒關係，這大概也是我的事吧？”克麗絲看著埋頭擦鏡片的丈夫，低聲試探著。她不敢完全相信自己聽中文的能力，況且剛才兩個人在電話裡又說得那麼快。沉思半晌，她把自己的那粒藥也吃了。她把剩下的半杯紅茶輕輕放到床頭櫃上，緊挨著丈夫在地毯上倚著床沿坐下來。

“…… “

子龍明知道克麗絲的話裡有話，卻也一時不知道該怎麼回答。良久，兩個人都一言不發，空氣像凝住了一樣。

“她得的是什麼病？”克麗絲首先打破了兩個人的沉默，她繼續試探著。

“胃癌。發現的時候，已經是晚期。醫生上個月給她開了刀，又只好原封不動地給縫上了。”

“天哪，多麼可憐的女人……打電話的是誰？”

“她的丈夫，叫孫志。”

“哼，挺有意思。他是她的丈夫，你是我的丈夫，半夜裡，他打電話來，叫我的丈夫去看望他的妻子……”克麗絲已經證實了自己的判斷，話也說得肯定了許多。“你是誰？我是誰？他是誰？她是誰？”

“不！不！不！你千萬不能誤會。這件事與你、與我、與我們之間，都沒有關係。”周子龍不由自主一下子緊張起來。

克麗絲覺得自己剛才也許是小題大做了。她沖著子龍歉意地笑笑，用眼睛無所謂地盯著子龍身邊的空茶杯，不很靈光地給自己打著圓場：

“你領會錯了。我說的是，她的丈夫…他的名字叫…什麼來著？挺有意思。竟然這麼遠打電話給你，跟你說他妻子的事。”她稍遲疑了一下道：“還有，你對他說話的態度，聽起來就像他的老闆，難道不是嗎？親愛的。”

“嗨！中國人的事呀，你叫我怎麼跟你說呢？”他從地上站起來，不覺一陣頭暈，怕在克麗絲跟前失態，趕緊一頭撲到床上。卻不料，一只腳沒站穩，頭又重重地撞到了床頭板，眼鏡也跟著掉到枕頭上。

“做個中國人，可…真…難…哪！”子龍重新戴好眼鏡，雙手抱著撞疼的頭，對著天花板，一字一頓。

“對呀，你說得可真對。還別說做個中國人啦，做個中國人的妻子，就已經……”

克麗絲發現子龍臉色有些不對，趕緊把後半句話打住了。其實，克麗絲誤會了，子龍此刻心裡也正被這個做中國人的老婆難的話題撕咬著，臉上的肌肉一陣陣抽搐。克麗絲的話打住不打住，他總也該猜得出她那下半句要說的是什麼。的確，嫁個中國丈夫絕不是件容易事，尤其是嫁給他周子龍這樣一個中國丈夫，分明就是上了賊船。人家一不圖他錢，二不圖他勢，說君子一言，就是君子一言。他知道，如今克麗絲跟他子龍也許真的過出點味兒來。其實，子龍自己也不是過得一點味道都沒有。三年下來，該辦的，她都幫他辦了，該拿到的，他都拿到了。如今，他可以心不驚、肉不跳地對付移民局那幫傢伙的檢查了，可以理直氣壯地直起腰杆走路了。就憑這些，子龍也不可能對人家不好。然而，他子龍心裡裝的，就只有這些嗎？

平心而論，周子龍對克麗絲，除了感恩戴德之外，也許還真的有點什麼別的東西。可是，那是什麼東西？他自己也說不清楚。反正，他跟自己說，無論如何都該對克麗絲好。他對克麗絲也真的算是一流。無論什麼事，無論什麼東西，只要是克麗絲要求的，他都能想盡辦法辦到。克麗絲願意吃中國餃子，說那東西既神秘，又實惠，很像富有內涵的中國人。子龍一聽，簡直受寵若驚。自從結了婚，天天夜裡下了班就給她包餃子。這一包，竟然包了兩個多月，甚至還包出一段不小的笑話。

頭幾天那餃子真的是好吃得不得了。像克麗絲這樣天天惦記著減肥的“點心、點心就飽”的小飯量，也能吃得下一大碗。子龍受到了克麗絲的鼓舞，自然變本加厲。莫說是變出些不同花樣的“內涵”，就是在分量上，他也有意加大了許多。其實，這時候的克麗絲餃子已經吃膩了，體重也增加了好幾磅。可是，那些餃子是她的丈夫不辭辛苦親手為她包的，她怎麼可以說不願意吃。她就是再怎麼快言快語，也沒有辦法駁了子龍的這個面

子。真要是那麼做，她都會替子龍傷心。美國人真是客氣，兩口子也講客氣。於是，克麗絲吃不下也得吃，還得裝成特別好吃的樣子，一邊吃，一邊誇，誇得子龍越發飄飄然了。

這一下周子龍更慘了。每天晚上十點鐘下班，到家差不多十一點。一進門，他火速讓克麗絲先洗澡，自己打開冰箱拿出事先調好的餡和真空包裝的皮，抄起家夥就包，還得裝出一份十分輕鬆的樣子，一邊包，一邊說他從小就對包餃子這件事有興趣。兩個月包下來，一個是看見餃子就膩卻不得不吃，還得吃得津津有味，另一個是，聽見包餃子就怵，卻依然天天包，還得包得熱火朝天。終於有一天，可憐的克麗絲吃得”哇哇”直吐，兩個人這才彼此說了實話。直到如今，兩口子只要一聽到“餃子”兩個字，就都捧著肚皮笑個不停。說下半輩子的餃子都不想吃了。

套用一句中國話，他們兩個可以說是一對兒典型的“舉案齊眉、相敬如賓”的好夫妻。然而，他們自己也不知道，彼此之間為什麼老要那麼客氣。就說那天他們無可無不可地走進結婚禮堂的時候，子龍還對她說，“親愛的，我幫你整整頭上的婚紗，你不會介意吧？”

新婚之夜就更不用說，兩個人更是尷尬得不得了。裡屋克麗絲睡床上，客廳周子龍睡沙發。一氣下來一個多星期，兩個人，就這麼各睡各的，井水、河水兩不犯。直到有一天，吃得了餃子外面下起了大雨，克麗絲對他說，“夜裡外面會冷，你今晚就進屋裡來睡吧。”見子龍愣愣的，她慌忙收起碗筷，又紅著臉加上一句，“我的意思是說，你如果不介意，就把沙發推到我的房間裡來也好，反正有輪子。”

熄了燈，子龍蜷縮在沙發上像個大蝦米。他把臉使勁朝裡扭著，明知道什麼也看不見，卻也不敢往克麗絲這邊看。半夜裡，突然響了一聲炸雷，輾轉反側的克麗絲試探著，對沙發上躬著腰大氣都不敢出一聲的大蝦米說，“你就到我這裡來睡吧。這床蠻大的，能躺得下的。”子龍抱著他的毛毯，心裡“咚咚”跳著，一絲一絲地往克麗絲這邊挪。在這以前，莫說跟女人在一張床上睡覺，就連“女人”和“睡覺”這兩個詞，他都沒敢放到一起去唸過。於是，兩個人、兩條毯，頂牆放著的雙人床上，裡面一個、外邊一個，統統目不斜視地盯著黑洞洞的天花板出神。兩具木乃伊，就這麼誰也挨不著誰地整整齊齊擺放了差不多半個鐘頭，誰也沒說一句話。良久，克麗絲才喃喃地說，“我還是覺得有點冷。你不介意把你的毛毯搭上來，我們兩個人合蓋兩條毛毯吧？”子龍說，“我…我…當然不介意。”於是黑燈瞎火中，兩個人的“互助小組”就這麼成立了。

到底還是子龍熬不住，心裡的那團火一下子就從丹田燒到了嗓子眼。下邊那個東西就更是不爭氣，越是怕它丟人現眼，它便越是耀武揚威，甚至還一下子理直氣壯起來，害得子龍越發像上了刑一樣。他把枕頭一再墊高，膝蓋也儘量弓起來，還得裝出若無其事的樣子，一本正經地盯著漆黑的天花板。

子龍哪里是心頭不想？從打來美國，他像個出了家的和尚，一個門兒地謀生活，打根兒上就斷了那條多餘的神經。在他眼裡，直到這一分鐘之前，人還都是一樣的人，幾乎沒有什麼男女之分。現在不同了，一個活脫脫、白花花的金髮碧眼的漂亮女人的肉體就那麼由一層透明的薄紗睡衣裹著，靜靜地擺在離他還不到半尺遠的地方。她與他，此刻還正合蓋著她的毛毯呢！他的毯就壓在她的上面。他能嗅到她身上女人特有的體香，他能感到她炙手可熱的體溫，他能聽見她抑揚頓挫的呼吸。最不該，她披開來撒落在枕上的散發，有一縷隨著她抑揚頓挫的呼吸正輕撩著他的一只耳朵，叫他如何不欲火中燒？然而，他還是不敢，他不想叫人家瞧不起，他不想當個背信棄義的小人。與人家說好了的是君子協定，乘人之危，占人家的便宜，還算是什麼君子？他暗暗在心底痛罵自己，甚至痛罵他身體下邊那個和他離心離德的不爭氣的卑鄙“小人”。

克麗絲的心“咚咚”跳著。她問自己，一個眼看過了四十歲的美國女人，怎麼可能是第一次和一個男人並排躺在一張床上？上中學一年級的時候，她在啦啦隊裡就把她的童貞給了一個現在想不起叫什麼名字的男孩子，就在那男孩子的換衣櫃跟前。一切那麼自然，她甚至沒有不好意思。保險套是學校裡醫務室公開發的，她不好意思什麼？今天她這是怎麼了？為什麼會心跳得如此厲害？這麼多年，她的男朋友，來來往往的怕也不下十個，無論是她追人家的，還是人家追她的，哪個也沒像今天這樣叫她這麼心裡慌慌的。

她知道，中國人最看不起輕浮女人，況且，他們那是事先講好了的，結了婚各睡各的。不過，叫她一個女人家在這麼個電閃雷鳴、風雨交加的黑夜裡一個人空蕩蕩地躺在床上，又怎麼能近情理？再說，真的也好，假的也罷，結了婚的就是她克麗絲的法定丈夫，法定丈夫就在一個屋簷下，幹什麼還讓她一個人強撐著？不管丈夫是美國人還是中國人，叫他上來給自己壯壯膽，這總不該是件多麼過分的事吧？這樣想著，她對剛才自己的邀請就感到安慰些了。她不承認自己是個輕浮的女人，當然，她也不想把自己清高到修女的份上。她叫他上床來，他真的就上來了，就這麼簡單。

不過，她還是有些後怕，人家要是就堅持不上來，叫她把面子往哪里擱？可是，上來又怎麼樣？此刻躺在自己身邊的這個近在咫尺的男人，卻恍若遠在天涯。他是誰？她認識他嗎？他認識她嗎？然而，耳邊傳來的急促的呼吸聲又分明那麼實在，她幾乎可以感覺出他呼出的熱氣。這樣想著，她又回到現實中來，只覺得渾身的血液都湧到胸口上。她清楚地意識到，此刻躺在自己身邊的，是一個自己深戀著的男人，一個中國男人，一個從頭到腳都藏著誘人的謎的男人。然而，這又是一個做了自己丈夫一個多星期，卻第一次與他挨得這麼近的男人。她愛她，怨他，甚至有些恨他。這樣想著，她突然覺得自己心裡好委屈，一股突然湧上來的眼淚，汩汩著，順著臉腮兩側流進耳朵裡。可是，她不想怪子龍，他也許有他的信條，在她眼裡，他是她的長者，他是她的老師，甚至是她的偶像，她怎麼可以錯怪他？她怎麼可以在自己的丈夫跟前表現出一丁點的輕浮？這樣想著，她又不免責怪起自己剛才那不該流出的眼淚。好在，他什麼也看不見。此刻，克麗絲覺得嗓子乾渴，心跳得自己都能聽得見。她覺得，小腹以下一陣陣難忍的灼熱，渾身的血液好像一下子又都湧到那裡去了。突然，一個可怕的念頭浮上腦際。眼前這個無動於衷的中國男人該不是個……難怪他一天到晚本本分分，原來竟是……天哪！她簡直不敢再想下去。

一道閃電過後，一聲悶雷緊跟著炸響。那悶雷，“咔嚓”一聲，就像直接炸在了窗棱上，驚得克麗絲本能地往子龍懷裡一鑽，子龍也本能地一把拉過驚壞了的克麗絲，把她緊緊護在懷裡……

這下壞了，真相大白了。子龍憋了一晚上的本能反應再也無法掩飾，他那個與他離心離德的“小人”越發張牙舞爪起來，簡直拉出個就要離他而去的架勢，咄咄逼人地直抵克麗絲。誰知，克麗絲見狀卻嬌喘連連地更加把子龍摟得連條插針的縫都沒有。“是可忍，熟不可忍”。終於，周子龍的理智堤防徹底崩潰了，他戰戰兢兢地半天說不出一個整句子：“克麗絲，我…我…可不可以……？”誰知道，那一個早就幸福死了，她緊緊閉上眼睛，不等他把話說完，就上氣不接下氣地以問代答：

“你還在等什麼？！”

周子龍再也不說二話，他一把掀翻了兩條毛毯。三十多年才爆發一回的火山絕不在乎外面下了多大的雨，更不在乎隔壁鄰居多麼響亮地一次又一次地敲響了他們床頭頂撞著的牆壁。那一夜，克麗絲死一回、活一回，醉了、癱了、化了、融了。

從第二天早晨起，沙發就又搬回了客廳，他們也就只坐在上面就著咖

啡翻翻報紙、看看電視。不過，兩個人還是那麼客客氣氣。也許就是因為兩個人之間老是那樣客客氣氣，也許這種客氣已經形成了兩個人之間的固定模式的緣故，兩個人都覺得，他們之間的確還是少了點什麼。少什麼？他們自己也不知道。反正從幾年前他們在餐館裡第一次相遇的時候起，他們彼此之間就一直是這樣客氣，甚至，他對她還一直懷著感激之情。她總是在他最需要的時候在他身邊出現。這話真的得從他們認識的第一天說起。

那時候的周子龍可不是像現在這個樣子，當個人人尊敬的大經理，穿一身名牌，紮一條鮮亮的真絲領帶，從早到晚吆三喝四的。他是從洗碗工到服務生，再到大經理，一口氣幹上來的。那時候，他一氣之下辭了職，生活開銷沒有指望不說，整個世界裡，似乎每一個人都跟他過不去，就只有克麗絲不。

第一天來這家二十張桌、七個員工的“宇宙大飯店”上工就碰上個七月的星期天。最倒楣的，那個星期天還是“兩塊九毛九吃到飽”的開張促銷周的最後一天。上午十點鐘，餐館裡開始上座，一個小時以後就破了以往的上座紀錄。食客們哪管你破不破紀錄，依然繼續上。小小的停車場早就滿了員，外面的車子還是不斷開進來。堵著巷道等車位的拒絕挪開，壓在後面的車就進不來。進不來的擋了後面的路，再後面的，就一直拖到了馬路中央。於是，後面的按喇叭，向前面的強烈抗議，前面的也按喇叭，向更前面的抗議。依次抗議下去，鬧得整個停車場再加上半條街人聲鼎沸、喇叭嘹亮。交通一時堵塞，好事兒的便打電話叫來了員警。員警們百思不得其解。他們那邊的美國餐館一個個門可羅雀，這邊的，何至於紅火到如此程度？他們站在馬路中央，一邊拼命吹著警哨，一邊像脫了臼似的輪著胳膊畫圓圈，全力以赴地往四個方向疏導交通。

等到正中午，生意就越發好得冒了煙兒。餐館裡不得不給每個等位子的食客發一個小紙頭，上面寫個號碼，讓他們站到外邊等著叫，這才勉強沒把餐館的門也堵上。周子龍恍惚覺得，全世界的人都來了，要麼就是洛杉磯就只剩下這最後一次吃飯的機會了。否則，怎麼會有這麼多人，同一個時間湧進同一個吃飯的地方？

子龍的工作是洗盤子。兼做大廚的老闆一早就一五一十地教過他。他一學就會，尤其是像子龍這樣有學問的人，同樣的事絕不用再問第二遍。按照老闆的交代，他先在一個大槽子裡把所有的盤子統統用熱毛巾蘸著熱水予洗一遍，再把它們一個個擺進那個巨大的洗碗機裡，關上門，把操縱旋鈕轉到“定時”的位置上。待他把這一切做好返回那個予洗碗的大槽子

的時候，第二批盤子早就堆在那裡等他了。子龍二話不說，插進手，一口氣把它們洗完，剛想喘口氣，那邊的洗碗機已經停轉。他沖到洗碗機跟前，將裡邊的盤子一個一個拿出來，小心翼翼地擺到盤子架上，留給老闆用。沒等擺完，大槽子那邊，第三批盤子就已經浩浩蕩蕩地抵達了。他車轉身撲向大槽子那邊，一口氣將裡邊的第二批盤子搬出來，騰出地方好給第三批……

子龍穿著一雙齊膝的膠皮雨靴，往來穿梭於大槽子、洗碗機、盤子架、大槽子圍成的密封圈子裡。他越轉越快，越轉越玄，一直轉到連他自己也記不得洗了多少批盤子。背後的汗水從後脊樑流進屁股溝，臉上的從前胸流經褲襠，把兩只靴子灌得“咕吱、咕吱”響。然而，盤子依然還是不夠用。老闆急了眼，把個炒菜的勺在碼勺上敲得震天響，嘴裡不住地喊著，“盤子！盤子！盤子它媽了個巴子的都跑到哪里去了？！”

盤子們統統油光光的，一個比一個滑，一個比一個難洗，不用熱水予洗，拉出來還是跟沒洗一樣。七月的洛杉磯，開著空調都是一個大火爐，這個本來就熱得像個公共洗澡堂一樣的廚房幾乎再也待不住人。四個瓦斯爐頭吐著一尺高的熊熊火舌，一個人高的洗碗機，撒著歡兒，沒命地轉，再加上子周龍那槽子一會兒一換的熱水，便越發叫人熱得喘不過氣來。一整天，他鼻樑上的那副眼鏡總是偷偷往下滑。他不得不常常把手從熱氣騰騰的大槽子裡抽出來，迅速地用右手中指朝兩個鏡片中間的那個小橋上點一點，把它推回去。有好幾回，動作稍微慢了些，那眼鏡，便“咕咚”一聲掉進槽子裡，害得子龍一撈就是大半天。他把眼鏡從盤子中間撈出來，用滴水的手，慌慌張張地把同樣滴著水的眼鏡戴回去，轉頭看看左右，生怕別人看見他的狼狽相。其實，周子龍的擔心完全是多餘的，廚房裡，上上下下、裡裡外外，全都紅了眼，誰還有心思看看誰的眼鏡是不是滴水。

謝天謝地，這頓“最後的午餐”終於開完了！偌大個廚房，像個進了站的火車頭，雖然還是“呼嗤、呼嗤”冒白氣，卻顯然鬆快了許多。老闆沒好氣地關了瓦斯，解下圍裙，順手用解下的圍裙擦一把臉和脖子，擦罷，往案臺上一丟，就再也不去管它了。他給自己點著一支煙，深深吸一口，就頭也不回地從後門溜出去了。老闆的舉動就是解散令，兩個夥計，屏住呼吸從前屋沖進來，一人一疊盤子，往大槽子裡一扔，把黑領結往下一拽，頭也不回地跑到前面找新來的漂亮小姐聊天去了。“二廚”師傅沒走。他把老闆的碼勺洗了，再洗自己的，兩個都洗好、擦乾，分別掛起來，這才輪到他撤離。他也給自己點支煙，點著前，他特意把香煙的過濾嘴兒咬下來，

不解氣似地一口吐到地上，再用腳碾兩下。

子龍也終於長出一口氣。他摘下眼鏡，用大槽子邊上的乾毛巾擦了擦，再擦擦泡白了的手，使勁向後伸了個懶腰，覺得從來也沒有像現在這麼舒坦過。剛要離開，老闆娘從前面走進來。

老闆娘大約四十幾歲，看得出，年輕時候蠻是個漂亮人兒。她穿件紫色、立嶺、低開胸旗袍，挺可身的，只可惜領口太低，把幾根乾瘦的胸骨也露了出來。再就是，兩個腿叉開得略顯高了一點，害得她走起路來不得不把步幅放小，省得露出她那已經不再年輕的大腿。

老闆娘這裡看看，那裡瞧瞧，猜得出，她一定很滿意。她邁著小碎步走到周子龍跟前，後者下意識地向上戳戳眼鏡，整整衣襟，沖她禮貌地點點頭。

“你這是……？”老闆娘見他正在用毛巾擦手，不解地問。

“現在…是午休時間吧？”周子龍試探著問。

“是午休。可是等會兒晚餐開了工，可不能等你的盤子喲。你自己看看，還有那麼多沒洗，該不該午休還用我說嗎？”老闆娘措辭十分得體。

老闆娘說得的確在理。可不是嘛，大槽子裡滿滿一槽，地上擺著兩筐，洗碗機裡還悶著一鍋，留給誰？整個廚房裡，除了那臺洗碗機，與洗碗這個詞兒相關的，就只有他周子龍一個，他不洗留給誰洗？

“對不起，老闆娘。我這就洗。我剛來，還不懂規矩，您別往心裡去。”周子龍知道這份工作來之不易。他滿臉堆著笑，陪了一大堆小心。他仔細觀察著老闆娘的表情，確信她沒有往心裡去，還聽見她說了一大堆話。子龍記不大清楚她邁著小碎步離開的時候具體說了些什麼，好像是說，“頭一天，還算不錯。”好像還說“我們剛來的時候，也是這個樣子。”那番話，雖然具體詞句上他記不太清楚，但人家說那些話時候的和藹語氣，卻一直叫子龍記到了如今。他知道，客氣也是一種力量。

說來也怪周子龍自己。那天早晨，他睡過了頭，早飯沒來得及吃就急三火四地趕來了。這陣兒，他還真有點餓。餐館裡的規距，員工們的中午飯是拖到“飯口”忙過了才開的。再說，中午忙成那個樣，就算開，誰還有時間吃？現在正是開飯的時候，可是，子龍錯過了機會。剛才“二廚”刷碼勺之前就敲著碼勺問過了，問有沒有人吃飯？有吃的，他就炒，沒有人吃，就算了。反正，餐館裡的東西是現成的，老闆娘人也不小氣，抓一把扔進碼勺裡“扒拉”幾下也是輕而易舉的事。問了半天沒人應，二廚知道，今兒弟兄們這是累趴下了。子龍倒是真的聽見有人敲碼勺了，就像老闆催